

临沂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A

临发改财信函〔2020〕21号

对市政协十五届四次会议 第36号提案的答复

九三学社临沂市委：

您提出的《关于全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的建议》已收悉，我单位进行了认真学习和研究。根据您的建议，结合我市工作实际，现答复如下。

一是完善顶层设计。结合国家、省新要求和临沂实际，进一步明确“十四五”时期我市信用体系建设的方向和重点，正制定《临沂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十四五”规划》，计划于2020年11月形成初稿。启动公共信用信息“三清单”编制工作，包括公共信用信息数据清单、公共信用信息应用清单、联合奖惩措施清单，全面提升信用工作标准化、规范化水平。截至目前，“三清单”已形成初稿。

二是建立新型监管模式。开展信用分级分类监管，印发了《关于深入推进信用分级分类监管的实施意见》，将各类信用主体统一划分为诚信守法、轻微失信、一般失信、严重失信四类，评价结果划分为四等七级，为各部门单位实施行

业分级分类监管提供依据。积极推进信用承诺，联合市民政局印发《关于开展行业协会商会诚信自律承诺工作的通知》，开展协会商会诚信自律承诺，组织会员单位进行信用承诺。截至目前，全市 103 个协会商会的 5823 家企业参与了该项获得，在“信用中国（山东临沂）”网站公示信用承诺书 7101 份。持续推进联合奖惩，印发了《关于建立完善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制度加快推进社会诚信建设的实施意见》《关于做好我市信用“红黑名单”报送和发布工作的通知》等制度文件，推进各行业领域制定“红黑名单”和联合惩戒管理办法，对企业实施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截至目前，全市共归集“红名单”信息 2.89 万余条，“黑名单”信息 1.88 万余条，协助部门单位信用查询 6000 余次，在“信用中国（山东）”发布联合奖惩案例 46455 篇。

三是完善监测机制。根据国家公共信用信息中心发布的《城市信用状况监测预警指标》，及时调整指标体系，做好我市城市信用监测预警工作。完善临沂市信用状况监测与分析平台建设，做好城市信用状况监测指标体系和平台使用培训工作。组织各有关部门围绕全国城市信用状况监测评价工作制定出台守信激励和失信治理等 21 个领域 153 项信用制度。截至目前，我市城市信用监测排名从 18 年底第 98 位稳步提升至第 44 位，在省内排名从第 7 位上升至第 5 位。

四是开展政务诚信。建立健全守信长效机制，联合市中级人民法院印发《关于建立政府机构失信治理长效机制的通知》，将监控关口前移，建立起对政府机构涉诉案件通报提

醒、政府机构败诉案件通报督办、被执行人和失信被执行人专项整治的全流程工作机制，对失信政府机构有关人员追责问责，强化对失信被执行人联合惩戒，实现政府机构失信“防患于未然”。组织开展失信专项治理，印发《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构失信问题专项治理工作的通知》和《临沂市政府机构失信问题专项治理工作整改方案》，对全市政府机构失信问题进行了梳理排查，全面推进政府机构失信问题整治。对省反馈我市失信政府机构清单进行核实和跟踪，确保我市无政府机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截至目前，无政府机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最后，十分感谢您对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的关心和支持，希望今后继续得到您的更多关注和支持。

(此件主动公开)



联系单位及电话：临沂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8727815
抄送：市政协提案工作委员会